



增進教師專業精神 提昇教育品質

■ 楊國賜

壹、前言

當前時代的劇變，社會的轉型，教育功能的遞嬗，在現代社會中教師所扮演的角色，愈顯得重要。美國教育學者畢比博士（D.E. Beeby）在其所著「開發中國家的教育品質」（The Quality of Education in the Developing Countries）一書中，曾論及：教育的品質是教師素質的反映；沒有好的教師，不會有好的教育；由於教育專業的品質提高，教育才會有所進步。由此可知，國家的富強，社會的進步，文化的傳遞和發揚，教師實負有重大的責任。

貳、教師專業精神的涵義

我們常說：教育是一種良心工作，也是一種精神事業，而教師乃是人類靈魂的工程師。一位優良的教師必須是經師兼人師。所以，專業精神或道德對教師而言，不僅增加自己的生活興趣，提高工作的效率，而且，在協助自己參與國家社會的發展過程，其重要性，不言可喻。

「專業」一詞，或稱「專門職業」，在英

文即稱之為 Profession，係指具備高度的專門知能而異於他種職業的特殊性格而言，諸如醫師、律師、工程師、建築師……等，皆屬其範圍。因此，「專業」一詞，與祇要按照例規而無需有高深的學理及特殊的訓練即可從事的職業（Occupation）或「行業」（trade），大異其趣。

我國教育學者賈馥茗博士對專業的意義，曾有如下精湛的闡釋：「所謂專業，是指從業者具有卓越的知識和能力，他們對知識和能力的運用，關係著別人的生死或利害。例如：醫師便等於操縱病人生或死的樞紐；律師便等於掌握著被辯護者的生死或得失。如果他們的知識或能力不夠，當事人立即受到影響。而且原則上，醫師以救人為目的，應該不問貧富，治病第一；律師以維護社會正義為目的，不問當事人是否付得起費用，便應當為他合法合理的辯護，故而不計報酬的……。所以專業的意義，一方面指精湛的學識，卓越的能力；一方面則是服務或奉獻。」

美國教育學者李伯曼（M. Liberman）於一九五六年出版的「教育專業」（Education as Profession）一書中，曾提出關於專業工

作的八項特徵：(1)提供獨特、明確而必要的社會服務；(2)高度智慧的運用重於體能技術；(3)需要長期的專業訓練；(4)無論從個人或職業團體而言，均具有廣泛的自主權；(5)在自主的範圍內，專業人員對於其行為與判斷應負廣義的責任；(6)服務的表現重於報酬的高低；(7)有綜合性的同業自治組織；(8)從業人員遵守明確的倫理信條。李伯曼的分析，至為詳盡，其後談專業工作的學者大多與其觀點甚為接近。

此外，當代英國教育社會學者班克斯（O. Banks）以為專業的一般條件為：長期的專業訓練，確定的知識領域，具有倫理規範，服務重於利益，專業資格的限制，以及具有相當的自主權。

從上所述，可知專業工作具有比較高深的學識和技能，需要接受專門的教育與長期的訓練，才能使其從業者具有工作上的專業知能與專業道德，以提高專業本身的價值與功能。所以專業知能的訓練和專業道德的修養，兩者相輔相成，綜合起來，便可稱為「專業精神」。其實，也就是「敬業」和「樂業」的精神。我國教育學者林清江博士認為專業，包括下列三項。

- (1)長期的為教育事業而奉獻，且在生活上和工作上充滿樂趣。
- (2)在教育工作上，認真教學，善用方法，循序漸進，以竟事功。
- (3)注意歷史性參與的文化使命，努力貢獻於教育目的之達成。

參、現代教師的專業精神

在我國的社會文化背景中，教師的社會地位一向至為崇高，可以與「天地君親」相提並

論。自古以來，我國教師不僅保有其神聖的一面，具有異於其他行業的人員。但由於社會快速的變遷，社會職業價值觀念的改變，且在教育成為一種行業以後，任教者謀生的目的勝過以教育為職志的興趣，將原有教育英才的高尚樂趣沾染上或多或少的實利動機，教師流品不齊，逐漸失去社會的景仰，使其神聖的教育任務，大受影響。

事實告訴我們：教育愈普遍，教師所影響於國民及國家前途者亦愈深。因此，將教育認為一種專業的必然性也愈高。如能使教育專業化早日實現，使教育之重要性為國民所承認。教師地位之崇高始得以恢復並保持之。是故，首應建立教師專業道德規範，使身為教師者有約束自己行為的準繩，由其本身之表現爭取社會重視，誠為當前刻不容緩的要務。

有鑑於此，我國教師團體秉持中國傳統的師道精神，素重本身的自立自強，曾於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，在全國教育學術團體聯合年會中，通過中國教育學會所提的「教育人員信條」案（由本文作者執筆），足以顯示中國當代教師對於師道的莊嚴有正確的體認。全文共分五方面，計二十三條。文中特別強調：教育乃百年樹人之大計，凡從事教育工作者，對於學生、學校、家庭、社會、國家、民族、以及世界與人類，均有神聖莊嚴之責任；且對於自身之專業修養，應與時俱進，不斷充實，以提高工作效率。我教育界同仁為期堅定信念，自立自強，善盡職責，達成使命，共同信守，並作全國教育人員專業修養的依據。據此以論，我國現代教師對於師道的體認，不僅繼承了固有的師道的優良傳統，亦且接受了西方的專業觀念，進而更融會貫通，推陳出新，訂

定「教育人員信條」，其中充滿了捨己爲人的服務與奉獻精神，絕無任何爭名奪利或邀功求賞的意圖，可作爲教師從事教育工作執行職務時的規範。今後全體教師如能堅定信守，篤實踐履，則師道必能達到登峯造極，完善無缺的境地。

肆、增進專業精神的途徑

良師興國，古有明訓。教育對國家的興亡，實是一個決定性的關鍵，沒有好的教育，即無堅強的國防，亦無繁榮的經濟。然而，教育要辦好，必先有健全的師資。其實，健全的師資，不但要有豐富的學識以啓迪後人，而且亦須具有高尚的品德爲人模範。由此可知，提高師資素質，充實教育專業知能，培養堅定的專業精神，始有可能成爲優良的現代教師。至於增進教師專業精神，其途徑如下：

第一、瞭解教育工作的知識體系：現代教師對教育工作所需的知識，要有深入的瞭解與體認，始能發揮教育的功能，否則易造成惡劣的影響。因此，在教育上，尤其要求每位教師(1)熟練各科教學方法及教學技術，(2)具有編寫各科教材的知能，(3)具有製作與運用教具的知能，(4)能實施教學評量，(5)能有效的管理教室，如此必能熟練專業知能。

第二、培養適度運用專業權力的能力：現代教師應具有運用專業權力的能力，因爲一個人要有權力，才能發揮專業精神；沒有權力，就不容易發揮專業精神，所以師資培育機構必須安排各種途徑，讓教師確實瞭解教育對象，啓發研究志趣及獨立思考創造發表的能力，進而激發吸收新知，改進教育熱忱，始能完全達成教育的任務。

第三、形成明確的專業認同感：要讓教師認同於自己的專業工作，才會覺得光榮而自信。教育行政及師範教育機構要能透過教育專業科目的研習，培養教師的榮譽感、責任感、使命感，期能使其對教學專業具有認同感。其方式有：(1)指定教師課餘閱讀偉大教育家傳記，並鼓勵其參加教育性社團活動，增進教育專業精神。(2)研讀有關教育專業文獻，認識神聖莊嚴之教育責任。(3)信守「教育人員信條」，期能堅定信念，自立自強，善盡職責，達成「良師興國」的神聖使命。

伍、結語

總之，師資之良窳，關係教育的成敗，至深且鉅。是故，師表不立，則教育不成；教育不成，則國家不興。師資之重要，已昭然若揭，不言而喻。然而，現代的教師，不但要有專業的知能，尤其要有專業的精神，以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念與專業態度，養成健全的教育專業人員。

教師要認清教育事業對於復興民族，建設國家的重大責任，要認清教師所負延續民族文化和促成社會進步的重大使命；要不爲外界毀譽所動搖，不爲物質生活享受所誘惑，不輕視自己的事業。尤其是，教師對於教學工作，要有宗教家佈道的熱忱，誨人不倦，樂以忘憂，自然而然便能對教育事業產生專心致志和犧牲奉獻的胸襟與抱負。如此，必能爲現代教育工作拓展新局面，開創新境界，以完成良師興國」的使命。 □

作者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社教研究所所長

轉載：青年日報 77.9.28